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913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5.7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541.4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11,808.8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3,732.61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0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132.3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341.64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6,341.6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的余额为 0 万元。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0年11月5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站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传感技术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浙江中控园区智能管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园区智能管家”）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署的《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备 注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75642	216.29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75766	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注 1]	331065970018678678690	0.00	已销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130122000161920	0.00	已销户

账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备 注
	杭州城北支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943065	0.00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350678726985	0.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支行	33050161963509999888	2,761.81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注 2]	19045301040029570	1,928.91	活期
浙江中控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西湖支行	33050161963509999666	0.72	活期
浙江中控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自贸区杭州高新支行[注 2]	19045301040029505	1,433.91	活期
浙江中控园区智能管家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支行	361079556828	0.00	活期
合计			6,341.64	

[注1]原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站支行；

[注2]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4年年度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11月22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

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IPO募集资金**”）和不超过美元3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以下简称“**GDR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12月21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美元3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公司在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未利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工商银行钱江支行 5766 户、交行杭州滨江支行 8690 户、宁波银行杭州城北支行 1920 户、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3065 户、中国银行江汉科技支行 6985 户）结余总额 151.5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销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其他发行事项

2022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10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49,682,300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24,841,150 份。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附条件批准。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实际发行的 GDR 数量为 20,958,000 份，所代表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41,916,000 股，发行最终价格为每份 26.94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5.65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3,885,297,069.53 元（2023 年 4 月 18 日中国人民银行外汇交易中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 1 美元对人民币 6.881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693,197.78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4,603,871.75 元。

根据 GDR 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此次发行 GDR 所得款项净额的 40%

用于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所得款项净额的 30%用于发展公司的全球营销网络及拓展销售渠道、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以及业务扩张，剩余所得款项净额的 30%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公司将对所得款项净额的用途具有广泛的酌情权。上述发行 GDR 所得款项的预期用途为公司基于当前计划及业务状况而作出的安排，并可能根据商业计划、监管要求和市场情况，以符合商业策略以及法律法规的要求作出变动。

（一）GDR 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 GDR 募集金额为 564,608,520.00 美元（折人民币 3,885,297,069.53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0,693,197.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4,603,871.75 元，已由承销商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苏黎世分行开立的账户内。具体情况如下：

缴款人	缴款日期	银行账户	币种	汇入金额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2023 年 4 月 18 日	CH3083006001000001762	美元	558,962,414.80

（二）GDR 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美元 3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的 GDR 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不超过美元 3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的暂

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GDR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本公司在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分次利用闲置GDR募集资金共计125,9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年度获得理财收益849.01万元（含2023年购买、2024年到期的理财收益）。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单	定期存单	30,000.00	2024/03/12-2024/04/26	是	3.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支行	宁波银行 2024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7777 号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2024/03/19-2024/09/18	是	1.5-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406335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4/25-2024/05/23	是	0.8-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6675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5/14-2024/08/12	是	1.05-2.1-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40877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06/03-2024/09/05	是	1-2.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503 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6/01-2024/09/02	是	1.05-2.5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7227 期	结构性存款	4,950.00	2024/08/17-2024/12/17	是	1.05-2.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4/08/21-2024/12/16	是	1.05-2.33

	结构性存款 17240 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泉支行	2024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3799 号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4/09/23- 2024/12/24	是	1.50-2.6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 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9435 期	结构性存款	18,000.00	2024/12/27- 2025/01/23	否	1.05-2.31

（三）GDR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 GDR 募集资金 159,588.64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GDR 募集资金 184,693.13 万元人民币，其中 23,254.59 万元人民币用于收购及增资 Hobré，83,931.26 万元人民币用于补充运营资金，248.56 万元人民币用于实施公司的全球研发计划以及研发 5T 技术，77,258.72 万元人民币用于发展公司的全球营销网络及拓展销售渠道、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以及业务扩张，其余扣除汇款手续费等，剩余资金 217,177.17 万元人民币存放在公司境内和境外银行账户上。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中控技术管理层编制的 202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控技术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3,7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2.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56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总 额	调整 后 投 资 总 额	截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与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的 差 额 (3)=(2)-(1)	截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4)=(2)/(1)	项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新一代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3,558.98	43,558.98	43,558.98	0.00	44,601.08	1,042.10[注]	102.39	2023 年 6 月	246,760.59	是	否
智能化工工业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6,050.22	26,050.22	26,050.22	0.00	27,110.39	1,060.17[注]	104.07	2023 年 6 月	35,982.22	是	否
年产 20 万台高精度压力变送器项目	否	10,934.27	10,934.27	10,934.27	1,825.29	8,898.29	-2,035.98	81.38	2025 年 6 月	/	/	否

年产 10 万台/套智能控制阀项目	否	19,303.83	19,303.83	19,303.83	3,155.54	17,046.67	-2,257.16	88.31	2025 年 6 月	/	/	否
自动化管家 5S 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36,689.20	36,689.20	36,689.20	0.00	38,464.10	1,774.90[注]	104.84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否	10,124.46	10,124.46	10,124.46	0.00	10,183.70	59.24[注]	100.59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0.00	14,038.36	38.36[注]	100.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51.54	151.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160,660.96	160,660.96	160,660.96	5,132.38	160,494.13	-166.8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股份回购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3,071.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否
合 计	/	160,660.96	160,660.96	160,660.96	5,132.38	163,565.78	-166.8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3 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IPO 募集资金”）和不超过美元 3 亿元（或等值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募集资金（以下简称“GDR 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 本报告“六、其他发行事项”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8.36 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交行杭州城站支行 8690 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智能制造前沿技术研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59.24 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3065 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自动化管家 5S 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774.90 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银行江汉科技支行 6985 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智能化工业软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060.17 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宁波银行杭州城北支行 1920 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新一代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042.10 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工商银行钱江支行 5766 户）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